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37/192
13 August 198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三十七届会议

请求在第三十七届会议议程上增列一个补充项目

新的国际人类秩序

1982年8月12日

菲律宾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奉我国政府指示，谨请按照大会议事规则第14条的规定要求在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议程上增列一个题为“新的国际人类秩序”的补充项目。

兹按照议事规则第20条的规定附上解释性备忘录一件。

常驻代表

路易斯·莫雷诺·萨尔塞多（签名）

82-22408

附 件

解释性备忘录

1. 长期以来，人类一直遭遇到各种大小不同的问题。近年来，这些问题占着巨大的比重，部分是由于人类自找麻烦，部分则由于非人类所能控制的各种力量的互相作用。

2. 国际社会，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受到对它们而言似乎特别是经济问题的威胁。所以，它们着重于经济上的解决办法，认为这是药到病除的万灵丹，所有其他问题都将迎刃而解。换句话说，人们认为，经济发展如果成功的话，就会自动改善人们所处的社会境遇。

3. 但是，事实从来不是这样的。甚至在发达国家，公认的千真万确的事实是：尽管享有技术和经济稳定之利，但它们的人民并不比发展中国家中那些比较贫穷、比较不幸的人民更快乐些。如果只是看到人的物质方面，他就会成为一个负担而不是资产、一个寄生的消费者而不是一个资源。追求技术进展和经济利益的欲望已慢慢地使我们对人类真正的需要变得麻木了。然而所有这些努力原本都是为了使人类渐入佳境的。

4. 任何发展方案，都应当平等地考虑到人类的需要。有鉴于此，菲律宾政府按照大会议事规则第14条的规定，请求在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议程上增列一个题为“新的国际人类秩序”的补充项目。
